证券代码：600105 证券简称：永鼎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43
债券代码：110058 债券简称：永鼎转债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年度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超导”）、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鼎电气”）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

1、本次为全资子公司东部超导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本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 4,195.74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

2、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永鼎电气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本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 3,50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本次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1,500 万元，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鉴于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苏州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期限届满，公司收到银行函件，继续与该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东部超导向华夏银行苏州分行申请 1,000 万元期限为三年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东部超导提供的担保，无反担保。

鉴于公司与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泰隆银行”）签署的《保证合同》期限届满，公司收到银行函件，继续与该银行签署《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永鼎电气向浙江泰隆银行申请 500 万元期限为一年的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永鼎电气提供的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同意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为 1,500 万元。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临 2022-028、临 2022-05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东部超导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苏州市吴江区江陵街道大鲈路 518 号

法定代表人：张国栋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12 月 5 日

经营范围：超导磁体、超导电缆、超导电力设备、超导产品检验检测设备、低温制冷设备（不含橡塑类）的研发、生产、销售、租赁；机电设备和产品的研发、销售；弱带（材）、铜带（材）、有色金属基带（材）的销售；超导电力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会务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服务；创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研发、制造、销售：电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气自动化设备，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线、电缆的研发、销售；电力工程设计、施工；电力设备安装、测试、维修；电气设备、机械设备的租赁；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线、电缆经营；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超导材料制造；超导材料销售；光纤销售；光缆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东部超导资产总额为 11,003.3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596.03 万元，资产净额为 407.33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338.12 万元，净利润为-2,580.79 万元（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名称：江苏永鼎电气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苏州市吴江区黎里镇 318 国道 74K 处芦墟段北侧

法定代表人：路庆海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8 月 2 日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电线、电缆、光缆、数据电缆、通信设备、光纤陀螺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基数的进出口业务；综合布线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永鼎电气资产总额为 10,478.57 万元，负债总额为 8,764.64 万元，资产净额为 1,713.92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 17,118.51 万元，净利润为-799.84 万元（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1）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甲方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2）前款所述“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包括主合同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况下，每一笔债务到期之日；还包括依据法律或主合同约定的债权人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3）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提货担保，则垫款之日视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

（二）《保证合同》

保证人：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范围：债务人根据主合同约定应承担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银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费、差旅费、执行费等全部费用）。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1、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主合同中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3、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进出口押汇、国内信用证等其他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为债权银行垫付款项之日。4、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债权银行宣布主合同项下债务 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为自债权银行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无重大违约情形，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被担保方偿还债务能力，且本次担保符合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是为了保证其正常运营的流动资金需求，有助于其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该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本年度拟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满足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需要，该项担保事项有利于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2、公司对子公司采取了有效监控措施，风险可控。但我们提醒公司管理层应密切关注担保风险，加强对外担保管理，从总体上控制和降低对外担保风险，严格控制和化解现存对外担保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规范担保行为，及时履行披露义务，切实维护股东利益，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3、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担保预计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担保事项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472,6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含控股子公司>总额为 309,489.66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216,524.4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71.98%，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10,815.66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121,160.4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2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40.28%。以上均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被担保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4、被担保子公司最近一年财务报表；

5、《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3-068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种类：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金额：1 亿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 1 亿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328.40 万元。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由主承销商于 2020 年 8 月 5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088 号《验资报告》。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增资 6,509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同时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2,819.4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6%，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调整可转债募集资金投入实施主体的方式，调整后公司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增资 6,509 万元，以自有资金增资 716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同时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2,819.4 万元，自董事会决议生效日起不再收取利息，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9,990.25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68.16%，募集资金余额为 10,576.7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累计投资金额	投入进度
1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	29,328.40	19,990.25	68.16%
合计		29,328.40	19,990.25	68.16%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进行，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楷德悠云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了广发银行“广银创富”G 款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中证 500 指数看涨阶梯式）（南京分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溧水支行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产品名称	“广银创富”G 款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产品金额（万元）	10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1.0%/2.84%/3.1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9.59/27.23/30.21
产品期限	2023 年 5 月 11 日至 2023 年 6 月 15 日
起息日	2023 年 5 月 12 日
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15 日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收益分配方式	不适用
投资范围	不适用
结构化安排	不适用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以上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委托理财期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为 35 天。

二、委托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81,872.36	202,012.98
负债总额	91,805.48	101,866.14
净资产	190,066.88	100,146.84
项目	2023 年 1 月-3 月（未经审计）	2022 年 1 月-12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58.55	7,138.98

注：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32.57%，货币资金余额为 14.98 亿元。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7%。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二）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3-056
转债代码：113060 转债简称：浙 22 转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22］679 号”文核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公开发行了 7,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70 亿元，期限 6 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169 号文同意，公司 7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浙 22 转债”，债券代码“113060”。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三高速”）通过优先配售认购浙 22 转债 38,331,850 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 54.76%。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上三高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减持 1,100 万张，占发行总量的 15.71%。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5）。

2022 年 12 月 27日至 2023 年 2 月 2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上三高速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投财务”）、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金控”）合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累计减持公司可转债 707.634 万张，占发行总量的 10.11%。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收到上三高速及其一致行动人的通知，上三高速及其一致行动人交投财务、浙商金控合计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至 2023 年 5 月 9 日期间累计减持公司可转债 1,013.05 万张，占发行总量的 14.47%。本次减持前后，上三高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可转债变动情况如下：

持有人姓名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情况		本次减持后	
	持有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持有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上三高速	21,409,850	30.59	5,068,520	7.24	16,341,330	23.34
交投财务	8,644,270	12.35	4,675,860	6.68	3,968,410	5.67
浙商金控	1,201,390	1.72	386,150	0.55	815,240	1.16
总计	31,255,510	44.65	10,130,530	14.47	21,124,980	30.18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6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星期四)16:00-17:0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星期四) 至 05 月 1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gygfzqb@sinopharm.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23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6:00-17:00 举行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 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姜修昌先生

总经理：田国涛先生

董事会秘书：罗丽春女士

财务总监：魏平孝先生

独立董事：刘桑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5 月 18 日 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星期四)至 05 月 1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gygfzqb@sinopharm.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罗丽春

电话：010-67271828

邮箱：gygfzqb@sinophar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3-020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熊先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1]的 0.0603%。

[1] 公司总股本为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的股本总数，下同。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熊先根先生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熊先根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200,000 股，即不超过其持有股份的 11.1111%，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067%。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熊先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800,000	0.0603%	其他方式取得：1,800,000 股

注：表格中“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熊先根	不超过：200,000 股	不超过：0.006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00,000 股	2023/6/1 ~ 2023/11/30	按市场价格	2019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熊先根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以及有关规则所允许的董监高可交易窗口期间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因此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05-11

证券代码：600602 900901 股票简称：云赛智联 云赛 B 股 编号：临 2023-019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沪市数字经济产业链上市公司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星期四) 下午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Display.do?tag=de）

● 会议主题：沪市数字经济产业链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星期四)至 05 月 1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进入数字经济产业链专场—公司页面，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stock@inesa-it.com 进行提问，邮件主题请注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4 月 27 日发布了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和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和 2023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5 月 18 日下午 15:00-16:30 举行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以及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 下午 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Display.do?tag=de）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翁峻青先生，独立董事：李远勤女士，总会计师：唐青女士，董事会秘书：张杏兴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5 月 18 日下午 15:00-16:30，通过沪市数字经济产业链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页面（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Display.do?tag=de），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星期四)至 05 月 1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进入数字经济产业链专场—公司页面，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stock@inesa-it.com 向公司提问，邮件主题请注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数字经济产业链专场页面二维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34695838 021-34695939

邮箱：stock@inesa-i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ST 实达 公告编号：第 2023-023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至 5 月 1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linzheng@start.com.cn、chenxiafei@start.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朱向东先生

独立董事：蔡金良先生

财务总监：赵玲女士

董事会秘书：林征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至 5 月 1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linzheng@start.com.cn、chenxiafei@start.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林征、陈霞菲

电话：（0591）83708108、83709680

邮箱：linzheng@start.com.cn、chenxiafei@start.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728 证券简称：佳都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4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沪市数字经济产业链上市公司 2022 年年报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公司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主题：沪市数字经济产业链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暨公司现金分红说明会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星期四)至 05 月 1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进入数字经济产业链专场—公司页面，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pcitech.com 进行提问，邮件主题请注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发布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以及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5 月 18 日下午 13:00-14:30 举行 2022 年度、2023 年一季度业绩经营情况暨 2022 年度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以及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首席执行长：刘伟先生

董事兼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刘佳先生

董事会秘书：赵捷先生

独立董事：赖剑煌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 13:00-14:30，通过沪市数字经济产业链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页面（http://roadshow.sseinfo.com/roadshowDisplay.do?tag=de），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5 月 11 日(星期四)至 05 月 17 日(星期三)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进入数字经济产业链专场—公司页面，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pcitech.com）向公司提问，邮件主题请注明：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数字经济产业链专场页面二维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0-85550260

邮箱：ir@pcitech.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3-030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9:3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星期二）16:00 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4ukEgVPY0o 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